第二届全国应用型课程改革实践征文大赛征稿启事

发布时间：2017-05-11 来源：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为深入贯彻《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落实《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推动应用型高校课程改革创新，总结、交流、推广应用型课程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提升高校服务创新驱动发展能力，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决定举办第二届全国应用型课程改革实践征文大赛，现面向全国征集优秀作品。

一、组织单位

主 办：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承 办：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课程建设研究院

应用型课程建设联盟

支持媒体:《中国教师报》

二、参赛对象

各高校一线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

三、征稿时间

即日起至2017年9月30日截至。

四、作品要求

1. 征文内容聚焦应用型高校课程改革相关问题，包括应用型课程建设、课程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实践、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等方面。参赛作品要以课程改革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切入点，提出新思想、新方法、新技术、新成果。

2. 参赛作品要符合“真实职业环境、真学、真做、掌握真本领”导向和“工作任务课程化，教学任务工作化，工作过程系统化”的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建设理念，体现产教融合，助推学生成长，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3.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体裁不限，篇幅在5000字以内（可配合图表展示）。

4. 参赛作品请严格按照《参赛作品格式规范》（附件2）进行撰写。

五、投稿须知

1. 由学校教务处、科研处或相关部门统一组织本校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参赛并汇总投稿（大赛组委会不接受教师个人投稿），每所院校参赛作品不超过10篇。来稿请投至：whx728@csdp.edu.cn，邮件主题栏注明“XX（学校名称）—征文大赛投稿”字样。

2. 参赛者须严守学术道德，严禁抄袭、剽窃。对盗用他人研究成果的作品，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评奖资格。参赛者因抄袭、剽窃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3. 参赛作品及通讯资料须为word格式，图表、照片等应插入正文之中，不得单独提交。除发送参赛作品外，还需另立文档同时提交参赛者个人相关资料，说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所属单位、个人简历、通讯地址、联系方式（手机）、QQ号、相关说明等信息。

4. 大赛组委会将于11月30日前公布评选结果，并通过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官方网站（www.csdp.edu.cn）及官方微信“教育之弦”选登优秀获奖作品。同时，邀请专家对部分获奖作品予以指导完善，并结集出版（说明：参赛者投稿即视为同意本人作品经过修改后可结集出版）。

六、奖项设置

大赛组委会将邀请高等教育领域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全部参赛作品进行认真审阅，评出大赛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30名；同时，根据各单位组织参赛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晖湘，010-66093421。

大赛相关动态信息将通过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官方网站及官方微信“教育之弦”发布，请密切关注。

附件1-参赛作品汇总表.docx

附件2-参赛作品格式规范.docx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2017年5月10日